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
荃灣區議會撥款（社區參與計劃）分配及財政安排

背景

在二零一一／一二年度，荃灣區議會獲分配 13,500,000 元推行各項社區參與計劃。上屆荃灣區議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的會議通過預留 5% 的區議會撥款（社區參與計劃）予本屆區議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使用，因此，供上屆區議會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十二月及本屆區議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使用的區議會撥款分別為 14,107,500 元* 及 742,500 元*。

建議撥款分配及行政安排

2. 根據上屆荃灣區議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的撥款分配，各委員會的撥款分配詳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四月至十二月 可供使用／擬定 用途撥款額(元) *	二零一二年 一月至三月 撥款額(元) *	
(a)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4,228,000	0	} = 329,480 元#
(b)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 #	2,556,095	129,905	
(c)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290,619	24,381	
(d) 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	1,901,700	23,800	
(e)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	1,455,863	122,137	
(f) 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 #	348,743	29,257	
(g) 支持荃灣民政事務處活動 ^	968,730	81,270	
(h) 其他	2,357,750	331,750	
合計：	14,107,500	742,500	

* 此為赤字預算，是根據實際撥款額（即13,500,000 元）加10%計算。

包括荃灣區議會第 5/2012 號文件中須由本屆區議會確認的撥款申請共 518,889 元，及供二零一二年一月及二月舉辦旅行活動共 58,620 元的撥款。

^ 包括荃灣區議會第 5/2012 號文件中須由本屆區議會確認的撥款申請共 250,000 元。

3. 此外，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止，預計供上屆荃灣區議會（“支持荃灣民政事務處活動”及“其他”項目下的“支援弱勢社群”項目除外）使用／擬定用途的撥款尚有約 399,000 元餘款。現建議把該餘款及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供各委員會使用的 329,480 元撥款轉撥至荃灣區議會轄下活動工作小組（合共 728,480 元），以便盡快籌辦活動，並在當中預留 150,000 元舉辦一項綜藝表演活動。

4. 至於“支持荃灣民政事務處活動”及“其他”項目下的“支援弱勢社群”項目則尚有 280,000 元餘款，現建議把有關款項供荃灣民政事務處為居住於「三無」大廈的弱勢社群舉辦一項活動。

5. 為確保荃灣區議會撥款（社區參與計劃）得以善用及區議會能更有效率地處理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的區議會撥款申請，現建議就社區參與計劃，授權荃灣民政事務專員批准對核准活動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各項開支預算細目作不超過百分之五十的調整，但活動的開支總額必須維持不變。

徵詢意見

6. 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
- (a) 上述第 3 及 4 段有關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的撥款分配安排；以及
 - (b) 上述第 5 段的建議。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